



-- 文章标题 --
-- 一级栏目 --
-- 二级栏目 --
关键字

搜索



《电力安全》编辑部

地址：苏州市西环路1788号

邮编：215004

电话：

0512-68602709(主编室)

0512-68602711(编辑部)

0512-68603420(广告部)

传真：

0512-68602711(编辑部)

0512-68602312(广告部)

E-Mail：

edi_tor@csest.com(编辑部)

sale@csest.com(广告部)



- ※ 怎样创建无违章企业 (
- ※ 当前安全生产工作存在
- ※ 火电厂安全性评价安全
- ※ 谈班组安全管理(20
- ※ 电力安全管理的三项职
- ※ 以人为本 建设先进
- ※ 正视存在问题 规范

加强农电安全管理工作（2001年第3期）

作者：张世建（江苏盐城供电局 盐城 224002） 点击：122

随着农村电网改造工程的全面铺开与农电资产的迅速增多，农电事故机率明显加大，这就使农电安全管理工作显得越来越重要。结合基层实际情况，拟对新形势下如何强化农电安全管理，谈几点想法。

1 农电安全存在的问题

近几年来，随着各项农改举措的稳步推进，尤其是农网改造的全面实施，农电安全管理的重要性已被越来越多的人所认识。但是，就面上而言，农电安全基础仍很薄弱，安全趋势不容乐观，主要表现为：

(1) 农电事故频发，责任事故增多。某地区近期以来既发生过农电职工高处坠落死亡或重伤事故，又发生过因农村电工操作失误致人伤残事故，还发生了多起因电工强行将触电保安器退出运行而导致人身触电伤亡事故，以及农民用电过程中发生的各种事故。

(2) 部分农电人员，包括基层单位少数领导同志安全意识不强，在农网改造过程中重建设，轻管理，不注重改造后农网的运行和维护，不能坚持定期巡线和消缺。更严重的是，事故发生后，总希望“大事化小，小事化了”，想方设法瞒报或不报，以致事故原因不能查清，事故教训不能吸取。

(3) 乡镇供电所部分人员综合素质不高，尤其是文化、技术水平偏低，不能适应农村电气化事业发展的需要。

(4) 农电安全管理的基础工作较差，尚未形成行之有效的成套制度、管理及考核方法，使诸如“违章作业处罚”、“安全目标管理”、“实施自我保护”等许多成功做法不能落实，甚至流于形式。再加上农网改造方面，由于欠缺过多，积重难返，或因改造资金不足，致使农村低压网络，包括农户内部装置存在许多薄弱环节与安全隐患。

2 农电形势变化对农电安全的影响

2.1 体制改革深入使农电安全责任加大

随着乡、镇供电所划归县供电局“统一管理、统一核算”，供电所受县级供电企业的委托，承担所辖供电区域内10 kV及以下高低压电网的建设改造、运行、维护和管理责任。随着“农电”内涵与范围的扩大，安全责任明显加重。

2.2 人员思想活跃使农电安全接受挑战

农网改造和农电体制改革的同步推进，使农电人员包括村电工的思想活动十分活跃，而且在今后一段时期内还将随着农电队伍的精简整顿而加剧。它对农电安全工作造成的威胁切不可小看，否则就会使安全管理工作陷入被动。

3 搞好农电安全的几点建议

供电企业无论出于政治的、经济的、还是自身的考虑，都必须切实搞好农电安全。针对上述情况，结合工作实践，笔者建议抓好以下几个环节：

3.1 提高思想认识，摆正安全与其他工作的位置

要深刻领会“隐患险于明火”、“防范胜于救灾”、“责任重于泰山”等重要批示的精神实质，从而，坚持以人为本，筑就安全基础，真正在思想上、行动上不折不扣地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树立起高度的政治责任感。要进一步强化农电安全基础地位，切实摆正农电安全与农网改造、安全与效益、安全与进度、安全与质量之间的关系，理解安全是各项工作的保证、安全出效益的道理。从而，自觉遵循与坚持“安全第一”的方针，对农电安全负起全面责任，严格执行规章制度，坚持把各项保证农电安全的措施落实到位。

3.2 强化基础管理，提高安全管理水平

要根据新的管理体制，抓紧修订和完善农电安全管理制度，制定管理标准，理顺工作程序，在层层落实责任制的前提下，逐级签定以包保安全为主要内容的目标责任状，把安全责任分解落实到人头。用定准目标来凝聚职工的决心和干劲。认真抓好农电职工，特别是广大农村电工的安全意识教育和业务技能培训，积极推行“超前思维”、“自我保护”和“职工互保”等安全管理新方法，力求主动防范、杜绝事故苗头，通过科学管理全面提升农电安全管理的整体水平。

3.3 突出重点、规范安全管理

(1) 建立农电安全管理体系，适应农村用电普遍推行“四到户”的新要求，实行安全专业归口管理，迅速将农电安全纳入主业管理范畴，促使农电安全生产逐步走向正轨，真正使农电安全管理工作形成纵到底，横到边，全员化、全方位、全过程全新格局，因时造势巩固和发展安全生产成果。

(2) 抓好“两票三制”的现场执行，针对安全生产全过程的每一个环节，尤其是重点施工项目、特殊检查事项，层层把好安全关。

(3) 要狠抓禁止“三违”活动，坚持“三不放过”，严肃纪律、严格考核。

(4) 强化用电安全管理，在开展常规用电检查

的基础上，努力普及安全用电知识，切实搞好安全用电宣传，着眼于提高用户的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

(5) 坚持依法经营，必须在供电区域内和每个农户签定供用电合同，依靠法律保护，以资产产权分界点为界，承担事故责任。

(6) 要在强制使用的基础上，对农村两级触电保护器实行统一管理，凡拒装的农户，必须立下字据，以利于判定由此引发的安全责任，可以以资产归属为原则，明确由农户自负。

(收稿日期：2000-11-17)